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Deloitte. 德勤

致：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台照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載於第28至第77頁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因應不同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非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因應不同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而作出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